

汉
魏
丛
书

汉魏丛书

顏氏家訓序

昔我皇祖廸哲垂範立訓有典有則
以貽子孫子孫克遵厥訓明徵定保
至於今有成法予小子欽念哉粵我
皇祖邁種德在齊有黃門侍郎公在
唐有魯國常山公在宋有潭州安撫

公文章節義昭回於天壤揚耿光而
垂休裕用大庇於我後人而黃門公
所著家訓迪我後人德業尤切子孫
靈承厥志曰惟我祖之德是彝是訓
罔敢遏佚前人光茲予其永保哉自
時厥後寢微寢昌子孫有弗若厥訓

亦弗克保厥家則訓教之不立也凡
民性非有恒善惡罔不在厥初圖惟
厥初莫先教訓詩曰螟蛉有子果臝
負之教誨爾子式穀似之言子必用
教教必用善也教之以善猶懼弗率
況導之以不軌不物俾惟悖淫是卽

其何善之有故子之在教也猶金之
有錮水之有源也錮正則正源清則
清弗可改也已我黃門祖恭立厥訓
佑啟後人後人有弗獲覩厥訓以閑
於有家若瞽之無相俛俛乎其曷所
底止哉邦大懼祖德之克宜子孫之

弗廸也爰求家訓譚本重鋟諸梓俾

子孫守焉是本乃宗人如環同知蘇

州時所刻婁江王太史萬書閣所藏

而出以示余維時余緝家譜未獲家

訓全書竊以爲憾茲得之如獲拱璧

厥惟我顏氏之文獻乎子孫如是乎

有徵焉罔或失墜則我顏氏忠義之
家風與家訓俱存而不泯茲刻也維
清熙迄用有成惟我顏氏之貞祥也
豈曰小補之哉萬歷戊寅季冬茶陵
平原派三十四代孫顏志邦書

家訓序
卷之六
家訓
本重
刻

顏氏家訓目錄

卷上

序致篇

教子篇

兄弟篇

後娶篇

治家篇

風操篇

慕賢篇

勉學篇

文章篇

名實篇

卷下

游務篇

省事篇

止足篇

卷上
誠兵篇

卷下
養生篇

歸心篇

書證篇

音辭篇

雜藝篇

終制篇

卷之六
歸心篇
書證篇
音辭篇
雜藝篇
終制篇

顏氏家訓卷上

北齊顏之推著。宜黃余寅止校。

序致篇第一

夫聖賢之書。教人誠孝。慎言檢迹。立身揚名。亦已備矣。魏晉以來。所著諸子。理重事複。遞相模倣。猶屋下架屋。牀上施牀耳。吾今所以復爲此者。非敢軌物範世也。業以整齊門內。提撕子孫。夫同言而信。信其所親。同命而行。行其所服。禁童子之暴謔。則師友之誡。不如傳婢之指揮。止凡人之鬪鬪。則堯舜之道。不如

寡妻之誨諭。吾望此書爲汝曹之所信。猶賢於傅婢
寡妻耳。吾家風教。素爲整密。昔在韶亂。便蒙誨誘。
每從兩兄。曉夕溫清。規行矩步。安辭定色。鏘鏘翼翼。
若朝嚴君焉。賜以優言。問所好尚。勵短引長。莫不懇
篤。年始九歲。便下茶慕。家徒離散。百日索然。慈兄鞠
養。苦辛備至。有仁無威。導示不切。雖讀禮傳。微愛屬
文。頗爲凡人之所陶染。肆欲輕言。不備邊幅。年十八
九。少知砥礪。習若自然。卒難洗盪。二十以後。太過稀
篤。每常心共日敵。性與情競。夜覺曉非。今悔昨失。自

憐無教。以至於斯。追思平昔之指。銘肌鏤骨。非徒古
書之誡。經目過耳。故畱此二十篇。以爲汝曹後範耳。

教子篇第三

上智不教而成。下愚雖教無益。中庸之人。不教不知
也。古者聖王有胎教之法。懷子三月。出居別宮。目不
邪視。耳不妄聽。音聲滋味。以禮節之。書之玉版。藏諸
金櫃。子生咳嗔。師保固明仁智禮義。導習之矣。凡庶
縱不能爾。當撫嬰稚。識人顏色。知人喜怒。便加教誨。
使爲則爲。使止則止。比及數歲。可省笞罰。父母威嚴。

而有慈。則子女畏慎而生孝矣。吾見世間無教而有愛。每不能然。飲食運爲恣其所慾。宜誠翻獎。應訶反笑。至有識知。謂法當耳。驕慢已習。方復制之。捶撻至死而無威。忿怒日隆而增怨。逮于成長。終爲敗德。孔子云。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是也。俗諺曰。教婦初來。教兒嬰孩。誠哉斯語。凡人不能教子女者。亦非欲陷其罪惡。但重於訶怒。傷其顏色。不忍楚撻慘其肌膚耳。當以疾病爲諭。安得不用湯藥針艾救之哉。又宜思勤督訓者。可願苛虐於骨肉乎。誠不得已也。

王大司馬母魏夫人。性甚嚴正。王在湓城時。爲三千人將。年踰四十。少不如意。猶捶撻之。故能成其勲業。梁元帝時。有一學士。聰敏有才。爲父所寵。失於教義。一言之是。徧於行路。終年譽之。一行之非。掩藏文飾。冀其自改。年登婚宦。暴慢日滋。竟以言語不擇。爲周逖抽腸。釁鼓云。父子之嚴。不可以狎。骨肉之愛。不可以簡。簡則慈孝不接。狎則怠慢生焉。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此不狎之道也。抑搔癢痛。懸衾篋枕。此不簡之教也。或問曰。陳亢喜聞君子之遠其子。何謂

也。對曰：有是也。蓋君子之不親教其子也。詩有諷刺之詞。禮有嫌疑之誠。書有悖亂之事。春秋有褒僻之譏。易有備物之象。皆非父子之可通言。故不親授耳。

其意見

白虎通

齊武成帝子瑯琊王太子母弟也。生而聰

慧。帝及后並篤愛之。衣服飲食與東宮相準。帝每面稱之曰：此黠兒也。當有所成。及太子卽位。王居別宮。禮數優僭。不與諸王等。太后猶謂不足。常以爲言。年十許歲。驕恣無節。器服玩好。必擬乘輿。常朝南殿。見典御進新冰。鈎盾獻早李。還索不得。遂大怒。詢曰：至